

附表二

澎湖縣政府 105 年度節流方案執行計畫績效總檢討報告表（105 年一至十二月）					
填表日期 105 年 5 月 日					
實施項目	提報單位	規劃辦理情形 (年度計畫與目標、具體 實施步驟及辦理期程)	預期效益 (含量化金額)	實際效益 (含量化金額)	檢討與建議事項
三、妥善運用民間資源：					
(1) 積極推動業務委託或外包民間辦理，如勞工育樂中心、地下停車場等（限當年度新增委外案）。	車船處	1. 年度計畫： 105 年系統保全設置服務。 2. 目標： 於本處新場站辦公大樓、保養場、停車場及總站等設置保全系統委外辦理夜間值勤業務，節省僱用臨時人力。 3. 具體實施步驟： 與業者簽訂契約，委託辦理場站安全勤務。 4. 辦理期程：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預期效益： 原計畫編列保全費用預算金新臺幣 19 萬元，預估全年度可節約人事費用新臺幣 34 萬元。		
四、落實公務人員之精簡：					
<u>(一)覈實辦理人力評鑑作業，以預算員額節省人力，並按月調控臨時出缺人力，有效節省人事經費。</u>	車船處	1. 年度計畫： 配合縣府定期辦理人力評鑑並以預算員額進用以節省人力。 2. 目標： 目前編制員額 20 人，本處職員預算員額僅有 13 人，有效節省人事經費約 560 萬元。 3. 具體實施步驟：	預期效益： 全年度可節省人事經費約 560 萬元。		

		(1)將屬於勞務性質工作如稽查站務員工作由職工擔任。 (2)年度預算控管不予編列。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二)嚴格控管或逐年減少約聘僱臨時人員之員額。	車船處	1. 年度計畫： 嚴格控管逐年減少聘僱人員。 2. 目標： 目前經控管逐年減少約僱人員，本處已無約僱人員。 3. 具體實施步驟： 年度預算控管不予編列。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全年度可節省人事經費約 41 萬元。		
(三)勵行工作簡化，以機器（電腦）代替人力，減輕人事費之負擔。	車船處	1. 年度計畫： 105 年廣續推行交通船「線上票務系統」取代人工售票作業 2. 目標： 以資訊化方式取代先前人工抄錄名單售票作業，有效提高船務處理效率。 3. 具體實施步驟： 目前已建置完成之交通船「線上票務」管理系統，符合工作簡化要求，除以機器代替人力，減輕人力負擔。更能提高售票處理時效及船務管理效率，有助提昇本縣南海交通船服務品質。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預期效益： 以資訊處理各種船務管理所需報表、統計資料等，能提高船務管理工作效率。節省 3 位售票員人力需求。		

		止。			
(四)加強辦理各機關組織及員額調整審查，嚴控新增單位及員額之增加。	車船處	1. 年度計畫： 加強辦理組織及員額調整、嚴格控管新單位及員額增加。 2. 目標： 目前嚴格控管不增加新單位及員額。 3. 具體實施步驟： 於有限員額下採內部人力合理調整，職員人力不足部份，調度職工支援以維持基本運作。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預期效益： 合理調配組織員額，嚴控新增單位及員額零成長，增加人事費用 0 元。		
五、改善公營事業及特種基金經營績效：					
(一)規劃、擬訂並落實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以改善公營事業機構經營體質，提升營運績效，並積極檢討推動公營事業民營化。	車船處	1. 年度計畫： 依本處營運體質改善方案執行 2. 目標： 俾利資金靈活運用。 3. 具體實施步驟： 將部分活期存款轉存為定期存款約為百分之 1.125，以增加利息收入。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預期效益： 增加利息收入 91 萬 8,000 元。		

		本平均地權基金成立係為實施平均地權條例所訂業務，相關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業務非屬短期規劃可成，故相關規劃之前置作業仍由管理單位續行推動。有關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2項計畫與本基金業務重疊，其係階段性計畫所需及利帳務獨立管理考量，相關檢討事項仍依規定配合研謀以期基金有效之運作。	藉本基金之運作主導區段徵收與土地重劃事宜，以整體開發促進都市發展，同時兼顧節省政府公設用地徵收、工程建設經費支出，並可使得土地所有權人享有地價增漲，獲得完善之公共設施、便利之交通、土地方整及土地價值增漲之實益，進而達成地盡其利。		
(二)通盤檢討各特種基金之存廢與合併。	車船處	1. 年度計畫：申請交通部陸運海運補貼款 2. 目標：向中央爭取較多補助款，可減輕本縣對大眾運輸服務之負擔，使本縣大眾運輸服務永續發展造福縣民。 3. 具體實施步驟： 提報計畫向交通部爭取補助偏遠離島服務路（航）線營運虧損補貼經費。 4. 辦理期程：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預期效益： 爭取中央補助款 2,760 萬元。		

(三)研議由各特種基金提撥行政成本費用繳庫，以合理負擔其實際使用公務行政成本。	車船處	本處雖為營業基金，實則為配合福利政策之機關團體，諸多業務均配合縣府政策執行要求，例如設籍縣民免費公車、公車延駛社區、設籍離島縣民免費乘船、加開學生專船、延航高雄服務旅高鄉親、春節期間車船陸海交通運輸班次及配合航空站、港務局及聯合補票中心臨時通知增加航班次等，致已減少本處營收及增加成本之支出，且本處今年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以自有預算提撥5,379萬7,563元，致本處今年虧損較往年更多，實難提撥行政費用繳庫。	本處今年虧損較往年更多，實難提撥行政費用繳庫。		
六、嚴格控制預算經費支出：					
(一)嚴格控制預算經費支出。	車船處	1. 年度計畫： (1)依據105年院定「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編製要點」據以籌編本處105年度預算。 (2)依據「澎湖縣政府105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作為本府各機關學校執行105年度預算執行準據。	預期效益： 採公開招標方式購油，依照每月中油牌價在公車用油方面每公升可折讓約1.28元，交通船用油方面每公升可折讓約0.76元，可有效減少經費支出，預計節省用油費用193萬400元。		

		(3)執行機動購油方案降低購油成本。 2.目標： (1)杜絕浪費情事，有效提升採購效率、節約公帑。 (2)選擇最優惠方式採購公車及船用柴油，減少營運虧損。 3.具體實施步驟： (1)依照業務計畫支實際需要核實編列各項費用，以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 (2)以公開招標方式採購 105 年度公車用及交通船航行用油以節省開支。 4.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加強各項預算經費之審查與執行。對於年度預算保留，應依相關規定從嚴審查，降低經費保留比率。	車船處	1.作業計畫： 依據「預算法」、「內部審核處 理準則」、「縣(市)附屬單位 預算執行要點」等規定，詳實審核辦理。 2.目標： 減少不必要的保留，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3.具體實施步驟： 對於年度預算保留，依相關規定從嚴審查。 4.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預期效益： 確實依規審核使經費之使用能合法合理妥適運用，杜絕浪費及不經濟支出。購建固定資產預計保留率 10%。		

(三)嚴格控管各項經費之支用結餘款，並予以統籌運用。	車船處	1. 作業計畫： 依據縣府訂定「105 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辦理。 2. 目標： 避免消化預算情事發生。 3. 具體實施步驟： 確實依縣府預算執行節約措施審核辦理。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預期效益： 預計賸餘金額 2,539 萬 8,800 元。		
<u>(四)檢討評核各項活動經費之支用情形，以利最少支出達最大效益。</u>	車船處	1. 年度計畫： 依據「澎湖縣政府 105 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辦理。 2. 目標：嚴格控制預算，以利最少支出達最大效益。 3. 具體實施步驟： 嚴格控制預算，覆實審核各項活動經費支出，防止假藉名目，移作其他用途，確實以活動之需要性為主。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預期效益： 控制於合理範圍內支用各項活動經費，預期減少活動費用 1,600 元。		
(5) 加強公共設施之利用與維護(如利用閒置校舍規劃作為公共設施)。	車船處	1. 年度計畫： (1)開放總站公廁及候船室予民眾、附近商家及旅客使用。 (2)強化交通載具機械維護，提升運輸服務能量。 2. 目標： (1)加強總站公廁及候船室利用率。 (2)加強公車、交通船定期養	預期效益： 1. 每天派員服務總站及南海交通船候船室，平均每月約服務 8,000 人次。 2. 預計進行公車二級保養 1,200 車次，三級保養 120 車次，以維持車班正常出勤。交通船依船班調度每船每月各安排 2 次機械設		

		護工作，延長使用壽命及減少油耗。 3. 具體實施步驟： (1) 提供總站公廁供候車民眾及附近商家使用，俾利便民服務工作。南海交通船候船室提供前往望安、七美鄉旅客休憩。 (2) 每日依排定車號進場定期養護檢查，交通船依工作日誌所訂做船舶保養及各項機械油、水管線檢查，確保運輸安全。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備保養以維持航班正常出勤。		
<u>(六)各項計畫發包賸餘款，應列賸餘數處理，不得移作他用。</u>	車船處	1. 作業計畫： 依據「澎湖縣政府 105 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辦理。 2. 目標： 杜絕浪費、提升預算執行效率及財務效能，避免消化預算，節約公帑。 3. 具體實施步驟： 採購案發包剩餘款，除專案簽奉核准外其餘均不得移作他用。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預期效益： 預計賸餘金額 144 萬 6,757 元(以 104 年度發包工程案預計。)		

(七)油料費應本緊縮節能原則辦理，不得勻支流用，年度結束後未經使用者，應即停止使用並列入賸餘辦理。	車船處	1. 年度計畫： 執行機動購油方案降低購油成本。 2. 目標： 選擇最優惠方式採購公車及船用柴油，減少營運虧損。 3. 具體實施步驟： （1）車、船燃油持續採公開招標方式購油。 （2）公車方面由駕駛至簽約加油站以簽認加油單加油，除方便加油外並可減少流弊發生 （3）交通船得標廠商依約將油罐車開至交通船碼頭現場人員依需求量透過油表檢驗核對直接加油。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預期效益： 1. 公車用油以公開招標方式購油，每公升折讓約 1.28 元，105 年預計購油約 57 萬公升，計撙節經費約 72 萬 9,600 元。 2. 交通船用油以公開招標方式購油，每公升折讓約 0.76 元，105 年預計購油約 158 萬公升，計撙節經費 120 萬 800 元。		
(九)嚴格控管人員公差派遣之必要性及撙節差旅報支，以減少支出。	車船處	1. 作業計畫： 依據「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及「澎湖縣政府 105 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規定辦理 2. 目標： 節約公帑。 3. 具體實施步驟： 台灣本島之講習、會議非屬必要性派員參與。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預期效益： 全年度差旅費預算金額為 84 萬 3,000 元，預期節約 10% 經費，即年省 8 萬 4,300 元差旅費支出。		

(十)節約各項能源(水、電費)及各項資源(電信服務費用、文具用品)之支出。	車船處	1. 作業計畫： 依據縣府節約措施控管水、電、電話費及辦公(事務)文具用品節約項目，以節省支出，提高經費支用效能。 2. 目標： 推動響應政府環保政策，減少浪費。 3. 具體實施步驟： (1)持續宣導省水、省電，改裝省水裝置、貫徹隨手關燈及冷氣溫度控管。 (2)要求各課室所屬同仁使用公務電話務必長話短說，並以公務為限。 (3)檢討每月水費、電費、電話費支出及辦公(事務)用品之支用情形並由專人負責控管。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預期效益： 全年度水費、電費、電話費及辦公(事務)用品預算 172 萬 8,000 元，透過持續要求同仁節約使用各項能源及資源，使水、電、電話費及辦公(事務)用品等費用，預期節約 5% 經費，即年省約 8 萬 6,400 元支出。		
(十一)加強資源回收再利用。	車船處	1. 年度計畫： 加強資源回收再利用。 2. 目標： 辦理資源回收變賣增加其他收入。 3. 具體實施步驟： 年度內持續辦理車、船耗材使用後回收，做好資源回收分類工作，密切注意原物料之價格，適時公開變賣。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預期效益： 能達到資源再利用，並可增加本處其他收入，預計可收變賣收入約 2 萬元。		

		31 日止。			
(十二)積極清理 久懸之預付款項 及保管款。	車船處	1. 作業計畫： 各項預付款項於年度內辦理清理工作；保管款項已屆保管期限者，積極通知廠商儘速辦理。 2. 目標： 針對久懸之預付款項，可達適時清理之功效。 3. 具體實施步驟： 由承辦課室每月製作對帳單嚴加控管存入保證金，以達適時清理之功效。 4. 辦理期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預期效益： 105 年度清理數估計為 7 萬 9,354 元。		

撰寫說明：

- 1、 本報告書面資料請以 Word 格式製作，並以橫式 A 4 紙張撰擬（標楷體、十二號字）。
- 2、 「實施項目」：請按編號及項目名稱填寫。
- 3、 「規劃情形」：請依年度計畫與目標、具體實施步驟及辦理期程分別說明。
- 4、 「預計效益」：即事前之計畫目標，應依年度計畫逐項填列預計效益。
- 5、 「實際效益」：即事後之實際執行結果，應儘量以具體事實、量化數據表達，並包括前後節省經費情形。
- 6、 「檢討與建議事項」：應就該要項執行過程及結果中之優點及尚待改進事項，分條扼要敘述，並提出具體事實。有關計畫執行中遭遇之困難或無法解決之重大問題，逐項研提改進策略或解決方案。
- 七、「實施項目、規劃辦理情形、預計效益」部分，請於年度開始前一個月底前將節流方案執行計畫目標調查表連同電子檔案(免備文)逕送主計處彙整。

填報機關：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傳真：
電子信箱：

八、另「實際效益、檢討與建議事項」部分，請於次年三月底前將年度節流方案執行績效總檢討報告表連同電子檔案（免備文）逕送主計處彙辦。

填表人：

課(科)長：

機關(單位)副主管：

機關（單位）主管：